

# 杨德俊：当好绿水青山的守护人

通讯员 马万明

近年来,鲁甸县人民检察院把生态环保领域公益诉讼作为服务保障全县“生态优先战略”的重要抓手摆在突出位置,抽调了一批业务精、经验足、能力强的检察干警专班负责此项工作,其中就有这样一位干警,他以生态环境保护为己任,立足检察职能担当尽责、主动作为,为鲁甸县的生态环境保护作出了积极贡献,成为鲁甸检察机关忠实践行“两山”理念的生动写照。

杨德俊,男,1965年6月生,中共党员,鲁甸县人民检察院第三检察部四级高级检察官。作为鲁甸检察队伍中的“老革命”,杨德俊在领导眼中是一名能挑重担、打先锋的检察尖兵,在年轻同志的印象里,他不论干什么工作都雷厉风行、元气满满,还善于团结帮助年轻同事,从不讲资历、摆架子,同事们都亲切地称他为“老杨叔”。在生态环保领域公益诉讼工作中,杨德俊身先士卒、以苦为乐,带领两名干警终日奔波在案件线索核查、检察建议送达、整改落实“回头看”的路上,他的足迹和汗水留在鲁甸山川大地、河流库渠。他带头办理了一批疑难复杂案件,以卓有成效的法律监督护航全县生态文明建设。

“身子沉下去,问题才会浮上来。”杨德俊常教导年轻干警,“耳朵灵不如腿脚勤,不到一线去走去看,生态环境问题不会主动暴露,案件线索不会自己送上门来。”下乡成了他的日常,不是去摸排线索,就是去检查整改落实,带头到村

(社区)、河湖库渠、矿山林地等重要点位去巡查,几年下来杨德俊几乎跑遍了全县大小村庄和河湖,一些较为隐蔽的乱排乱放等环境污染问题暴露在他的“火眼金睛”之下。

2020年10月29日,杨德俊在日常巡查中发现,牛栏江(江底段)沿江边坡上露天堆放着大量的生产生活垃圾,垃圾体量大、堆放时间长,晴天蚊虫飞舞、雨天污水外溢,严重影响了牛栏江水环境和生态、村容村貌以及人居环境。杨德俊通过调查取证研判,最终向属地镇人民政府发出检察建议,要求对堆放的垃圾进行清理整治,并向村民做好宣传教育工作。镇政府立即组织开展排查清理整治,投入人工192人次、机械50余台次,将区域内300余立方米裸露垃圾全部清运处理,并回填泥土160余立方米,多年的垃圾污染问题得到妥善解决。

“群众的事是小事,不办好心里不踏实。”2020年5月,杨德俊在对牛栏江流域开展巡江时发现,牛栏江鲁甸段有长约3公里的江水断流,导致沿岸居民农业灌溉和生活用水困难,同时流域内水生生物不能洄游,牛栏江流域的水生态受到了严重影响。5月21日,他将该问题作为行政公益诉讼案件立案调查,经多方调查了解,问题主要原因系断流区域上游的某电站建设完工以来,蓄水下放量未根据云南省生态环境厅相关文件规定的生态流量标准进行下放和监测,从而导致江水断流。鉴于案情复

杂、行政机职能交叉等问题,该问题的解决一度进展缓慢,这让他寝食难安:“五六月是农作物生长的黄金时节,灌溉用水得不到有效保障,当年的粮食丰收就难以保证。这个问题必须尽快解决!”在进一步调查核实的基础上,他邀请了县水务、生态环境、发改三家部门到现场实地查看,厘清职能部门权责、商讨解决方案;6月3日向相关单位发出了诉前检察建议,要求加强配合协作,对某电站水库放流实行常态化监管,确保水电站水库下放流量达到省生态环境规定标准要求。收到检察建议后,相关单位立即成立了工作组,立足各自的职责职能共同督促监管某水电站进行整改,水电站按要求安装了生态流量监测设备、制定了生态供水方案和工作计划。经过持续督促整改,牛栏江断水流域生态流量得到了恢复,水生生物洄游,村民农业灌溉问题得到了解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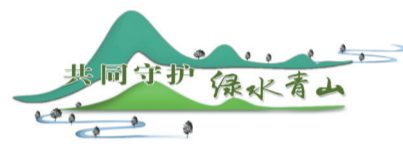
紧盯问题不撒手,一抓到底不放松。2019年9月,杨德俊在某镇某村非法采矿公益诉讼一案“回头看”时发现,该村存在一个废渣场,可能会对周边生态环境和村民身体健康造成损害。经初步了解后,该废渣场在清朝初期就存在了,系土法冶炼贵金属矿渣堆积形成,残存多种重金属超标,对周围地表水体、地下水、牛栏江、土壤、农作物等产生了巨大安全隐患。因废渣存量多、面积大、治理难,需要大量

的资金等问题,导致长期得不到解决,成为群众反映强烈的“老大难”问题。为扎实有效推动问题解决,他与生态环境部门进行了多次磋商,建议争取专项资金用于废渣场生态修复治理。2020年1月,该废渣场生态修复治理项目通过专家评审,但中央环保资金到位后行政机关未启动项目建设。为此,他又积极向院领导汇报,并征得上级检察院的支持和指导,于2020年3月4日果断启动法律监督程序,依法采取诉前检察建议方式并先后开展整改“回头看”4次,督促行政机关依法履职,全力消除污染隐患和安全隐患。在市、县两级检察院的持续跟进监督下,行政机关落实了生态修复治理项目建设和非法采矿问题常态监管措施,这个历史遗留的废渣场生态环境终于得到修复,非法采矿问题也有效杜绝,周边人居环境显著改善,呈现出一片绿意盎然、欣欣向荣的景象。

以“我管”促“都管”,共建“大环保”格局。牛栏江系金沙江水系支流,流域不仅有许多令人惊叹的历史和自然景观,也滋养着沿江两岸百姓,承载着长江上游重要生态安全屏障的功能,其昭通段为昭通市鲁甸县与巧家县、曲靖市会泽县界河。在牛栏江流域生态环保案件办理过程中,杨德俊始终在思考,鲁甸、巧家、会泽三县境内牛栏江流域的水污染、垃圾污染等问题易发多发,要确保牛栏江(昭通段)得到有效治理,仅

靠一家之力是难以完成的。“地域有边,环保无界”,为进一步凝聚牛栏江流域生态环境司法保护合力,他提出了建立鲁甸、会泽、巧家三县跨区域生态环保检察协作机制的设想,并向院领导积极汇报,得到院领导和上级检察院的高度重视和支持。经过充分调研和沟通协调,2020年8月17日,鲁甸、巧家、会泽三县检察院共同签署了《昭通市鲁甸县人民检察院昭通市巧家县人民检察院曲靖市会泽县人民检察院关于建立牛栏江流域保护跨区域检察协作机制的意见》,明确了三方在线索互移、案件协作办理等方面的制度机制和工作重点,为持续加强牛栏江流域生态环保司法保护区域合作注入了强劲动力。截至目前,三方已相互移送生态环保案件线索5条,移送的线索均已办理并整改。

“生态环保是事关国家利益和民生福祉的根本大计,这一公益诉讼工作要干,而且必须干好。”在谈及生态环保公益诉讼工作体会时,杨德俊目光坚定、话语掷地有声,他表示:“下一步还要加大工作力度,充分发挥检察机关法律监督在依法治理、源头治理、综合治理中的重要作用,全力守护好鲁甸县的绿水青山。”



## 龙秀丹：“90后”白领回乡当农民

通讯员 杨东升 文/图

阳春三月,李花盛开。在绥江县新滩镇鲢鱼村“半边红”李基地里,“90后”新农人龙秀丹看到漫山遍野的李花掩映不住内心的喜悦,露出满脸笑容。“李花盛开,预示着又是一个丰收年,给群众带来了增收致富的新希望。”

龙秀丹出生于1992年,家里有3个兄弟姐妹,从小便生活在贫穷家庭中。读完高中后,龙秀丹选择外出务工。从事过机械工、服务员、销售员。经过不懈努力,龙秀丹在一家互联网公司从事管理工作,年收入10余万元,成为令人羡慕的白领一族。2017年夏天,她回到绥江,看到当地村民种植的“半边红”李果品好却卖不上好价钱,回乡创业的想法第一次涌入心头。“我生长在农村,骨子里一直有着一种特殊的感情,如果能帮助群众将‘半边红’李卖到远方,让他们的钱袋子更鼓,日子越来越好,是一件很有意义的事情。”龙秀丹说。

“好不容易在外闯出个名堂,你又要回来当农民,是不是脑壳进水了?”龙秀丹的父母得知她辞去上万元月薪的工作回家搞农业后,都表示反对,试图劝说她回心转意,但她始终坚持自己的想法,决定成立农业公司,带领村民共同致富。

虽说龙秀丹是土生土长的农村人,但对于怎么种植、销售“半边红”李,还是一窍不通。龙秀丹一方面积极报名参加各类培训,到田间地头向果农、专家请教,汲取新知识、提升新技能;另一方面到宜宾、

深圳、上海、杭州等地寻求合作伙伴,拓宽视野,打通销售渠道。经过努力,龙秀丹成为当地小有名气的农业专家,她对“半边红”李产业有了更多思考。“实行‘龙头企业+村集体经济+群众’的联农带农利益联结机制,做到‘六统一分’即:统一品种布局、统一栽培管理,统一植保防治,统一配方施肥,统一农资配送,统一分级包装,统一品牌营销,分户生产管理。”龙秀丹的思路逐渐清晰广泛起来。

优质李子产得出,还要卖得好才能赚钱。龙秀丹通过参加各地水果展会、线下发展经销商、线上利用电子商务平台将“半边红”李卖到全国各地。2022年,帮助村民实现销售收入600余万元。

据了解,今年龙秀丹还组织开展了果树认购活动,解决村民的后顾之忧,让村民可以安心种好果树。作为第一批签订认购合同的舒成富高兴得不拢嘴:“参加果树认购这一活动,再也不用担心销售的问题了,这比卖到市场上的价格还要好,在家里面就把钱挣到手,真是太好了!”

创业贵在坚持。几年来,龙秀丹凭不服输的韧劲和浑身的干劲,从一个“门外汉”变成“行家里手”,成为带动农村群众致富的“领头雁”。当谈到未来的发展时,龙秀丹胸有成竹地说:“好日子是奋斗出来的,我要继续撸起袖子加油干,不断壮大企业,带领更多村民实现增收致富,助力乡村振兴。”



龙秀丹(左二)在分装李子。

## 『月中桂』

### 昭通人的专属情结

记者 陈允琪 文/图



工人在制作绿豆糕。

清末,昭通人熊绍武走南闯北、走乡串巷做货郎营生时,学会了南派绿豆沙的制作技艺。在绿豆糕的制作上,南方重“蒸”,北方以模具“拓”为主,熊绍武采用二者兼具的操作办法,并以姜黄为糯米粉着色,融南北之精粹,成独特风味,逐渐形成昭通绿豆糕的特色。1925年,熊绍武以“月中桂”为名开糕点铺,绿豆糕为招牌糕点,至今已近百年。

从时代的发展脉络,可以看出“月中桂”重大的转折点。1956年,“月中桂”等8家糕点厂经公私合营后重新组建。1985年,经国家知识产权局商标局核准为“月中桂”牌商标。2003年,月中桂糕点厂经改制后命名为昭通月中桂食品有限责任公司。2005年,“月中桂”获得云南省“著名商标”称号。2006年,“月中桂”被授予“中华老字号”荣誉称号。2022年,“月中桂”被评为滇式绿豆糕制作技艺省级非物质文化遗产。

在近百年的坎坷岁月里,在一代又一代人的传承里,“月中桂”从家庭手工作坊到公司经营,在不断改进发展的同时,更注重技艺传承,这是对传统手工艺的坚持,也是对昭通绿豆糕的传承。

59岁的罗静,做了40年的绿豆糕,对绿豆糕的制作有着难以割舍的情怀。在他的介绍中,还原了从原材料到绿豆糕的制作过程。“月中桂”的绿豆

糕主要以猪油、糖粉、糯米粉、绿豆沙、玫瑰糖、姜黄粉为原料,经过淘洗、筛选、炒熟、磨粉、和面后放入糕箱,经糕点工人分工制作而成,最后再由车间装盒完成。每一个环节的选料和制作,都是一份精心的打磨和工艺的传承,都离不开糕点工人对绿豆糕制作的独具匠心。

守正传承,是昭通月中桂食品有限责任公司的生存法则。在守住传统工艺的基础上创新发展,该公司多次参与全国绿豆糕生产行业团体标准制定工作,为企业注入新的生机和活力。

昭通月中桂食品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赵声云介绍,“月中桂”虽然做的是传统中式糕点,但在创新发展的道路上让中华老字号的招牌不断扩大产能,如今已经发展成为一家集研发、生产、营销为一体的特色烘焙企业,线下开设8家自营门店,生产的产品包括滇式绿豆糕、中秋月饼、蛋清饼等中西式糕点近100个品种。

近年来,该公司以质量拓展品牌,借助“中国国际进口博览会”“中国国际烘焙展”等展览,把绿豆糕等产品广泛推向全国各地,让越来越多的食客接受、喜欢“月中桂”绿豆糕。

“月中桂”是昭通人自己的品牌,在近百年的绿豆糕制作中,“月中桂”凭着人口独具一格的松软、细腻、香糯的口感,成为了昭通人的专属情结。

“买几盒月中桂的绿豆糕送人。”这样的话,在昭通很多人都说过。逢年过节,走亲串戚,带上几盒“月中桂”的绿豆糕,是昭通人的送礼习惯,也是昭通人表达心意的专属情结。

走进昭通月中桂食品有限责任公司生产车间,看到工人们正在手工制作绿豆糕,在精致的模具里,底层用姜黄色糯米粉打底,中间放绿豆沙,盖面再用姜黄色糯米粉压实、切糕、铲糕,6道工序需要6人精心、专注地默契配合,一次性完成后装盒包装。姜黄色糯米粉和绿豆沙,从分散到融合为绿豆糕,中间传承的不只是手艺,更是绿豆糕的发展史。

我国的饮食文化中,南方和北方因为地域的区别,糕点的口味、制作工艺和程序有很大差别。